

##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聯絡人：黃經祥(02)33567984  
電子信箱：tinahuang@ey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性平字第10901851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1090185188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院「多元性別權益保障」性別意識進階教材及  
「XX的房間」宣導影片一批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  
所屬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各機關推動性別意識培力工作，本院製作有關保障  
同性戀、雙性戀、跨性別者、雙性人等多元性別者(LGBTI)  
權益之教材及宣導影片說明如下：

(一)「多元性別權益保障」性別意識進階教材：係為促進認  
識並了解多元性別者及其處境、相關國際人權公約及一  
般性建議、法律權益及反歧視等教育訓練教材。(書籍  
另寄，分配冊數一覽表如附件)

(二)「XX的房間」宣導影片：係為促進認識並了解跨性別  
者及雙性人之宣導影片(已上載本院性別平等會網站，  
不另寄送)。

二、各機關辦理或參考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  
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(109-112年)」(本院秘書長109年  
3月10日院臺性平字1090166189、1090166189A號函諒

達)對公務人員教育訓練及對社會大眾宣導時，歡迎運用上開教材及宣導影片。

三、「多元性別權益保障」一書全文電子檔、教學簡報範本及教學影片；「XX的房間」宣導影片連結及導讀文章(2篇)，均已刊載於本院性別平等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>)/政策與法令/多元性別專區/教育訓練教材，提供各機關下載及公開播放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